

# 漯河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 工作简报

第十期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24日

### 省普查办到我市调研指导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12月23日至24日，省普查办第六分包工作组组长、省气象局总工程师赵国强带队到我市调研指导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12月23日上午组织召开了工作汇报会，会议由漯河市副市长闫石主持。会上，第六分包工作组听取了市区普查办和行业部门普查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详细了解当前存在的困难，就普查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意见建议。会后，第六分包工作组先后到舞阳县应急管理局、舞泉镇西街村委会、舞阳县第二实验小学等地进行实地查看，详细查看了普查工作资料留档情况，现场召开座谈会进行沟通交流。12月24日，对我市临颖县、召陵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进行验收。

赵国强对我市普查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漯河措施有力，工作成效明显。就下一步工作，提出三点意见：

**一要认真总结，充分肯定普查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普查工作启动以来，各级各有关部门加强协同、努力工作，合力推进灾害风险普查，普查工作总体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普查工作还存在工作进展不平衡、资金保障压力较大、工作统筹不够有力等问题，务必要高度重视。

**二要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普查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普查工作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出题、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务必高度重视；普查工作意义重大，务必充分认识；共和国历史上开展的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务必精心组织；清醒认识到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务必按期完成。

三要全力以赴，加快推进普查各项任务。要从强化责任落实、强化全面普查、强化指导督查、强化经费保障、强化工作方法、强化质量控制、强化风险意识七个方面，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扎实的工作作风，高质量高标准如期完成普查各项目标任务。

---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省普查办

发：市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区政府、功能区  
管委会，各县区、功能区普查办

---